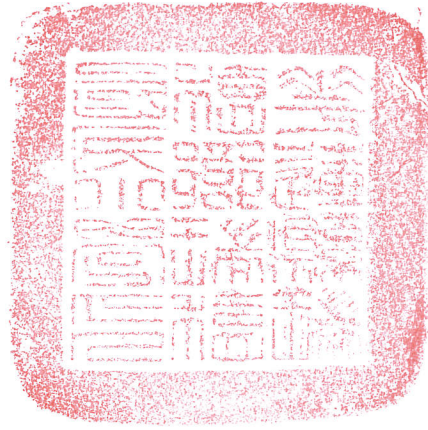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瑞穗鄉瑞穗國民小學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7 年 9 月 3 日
發文字號：穗國人字第 1070002588 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107 學年度第 7 次代理教師暨教學支援代課教師第 1 次公告第 3 次招考錄取公告。

依據：本校 107 年第 11 次「106 學年度教師評審委員會」決議事項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代理教師正取 1 名：黃俊晏。
- 二、本次甄選錄取者應於 107 年 9 月 4 日(星期二)上午 8 時至 10 時，攜帶所有學經歷之相關證件正本逕向學校辦理報到，逾期未完成報到程序者喪失受聘資格，不得有議。

校長 董政欽